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张学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吴光美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现聘任张学明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在本次董事会议召开之前，张学明先生关于担任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本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该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公司聘任张学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独立意见发布于2019年3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

张学明先生简历及联系方式：

简历：男，198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本公司财务和资产管理部主任助理、副主任、财务和资产管理部主任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兼任财务和资产管理部主任。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张学明先生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且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 70 号 邮政编码：230024

联系电话：0551-63626589

联系传真：0551-63631706

电子信箱：zhangxueming@chinaecec.com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